附件4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东疆港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港城新征程 2](#_Toc16013)

[一、“十三五”时期的主要成就 2](#_Toc19430)

[二、“十四五”时期的发展环境和趋势判断 9](#_Toc11568)

[三、2035年远景目标 14](#_Toc13701)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15](#_Toc32603)

[一、指导思想 15](#_Toc773)

[二、基本原则 15](#_Toc30579)

[三、“十四五”时期的发展定位与目标 17](#_Toc29461)

[第三章 落实美丽“滨城”攻坚任务 推动产业升级发展 20](#_Toc12253)

[一、建成国际一流水平的租赁创新示范区 20](#_Toc31534)

[二、建设世界一流智慧、绿色港口的先行区和北方国际枢纽港标志区 24](#_Toc8747)

[三、建设中国北方最具影响力的进出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29](#_Toc10389)

[四、坚持创新发展，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33](#_Toc8357)

[第四章 以创新发展为根为魂 打造开放包容的创新生态 37](#_Toc24124)

[一、以自贸区转型升级为契机 探索搭建向自由贸易港转型的基本制度体系和框架 37](#_Toc7445)

[二、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优化投资环境 40](#_Toc32475)

[三、在理顺区域开发管理体制上实现重大突破 41](#_Toc12038)

[四、深化法定机构改革，做好法定机构改革的“后半篇文章” 42](#_Toc19648)

[五、建设更加公平、开放的司法环境 42](#_Toc7374)

[第五章 加快城市载体建设 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 43](#_Toc21793)

[一、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布局，助力美丽“滨城”建设 43](#_Toc1567)

[二、持续完善基础设施领域配套工程 46](#_Toc10998)

[三、大力完善社会民生领域配套设施 48](#_Toc1011)

[四、提升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法治、安全、美丽、智慧、温馨东疆 51](#_Toc5537)

[第六章 保障措施扎实有效 58](#_Toc28948)

[一、强化党对规划的领导 58](#_Toc14839)

[二、强化规划分工落实 59](#_Toc26503)

[三、加强政策项目配套 59](#_Toc14434)

[四、落实规划实施评估 60](#_Toc8863)

[五、鼓励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 60](#_Toc20783)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东疆港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时期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的重要时期，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天津时提出的建设世界一流智慧绿色大港和加快建设“五个现代化天津”，落实“津城”“滨城”的双城发展布局，建设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的关键时期，也是东疆重整行装再出发、进一步深化功能创新、增强发展活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初步形成自由贸易港的基本制度和框架的关键时期。面对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的深刻变化，东疆在圆满完成前两个“五年规划”的基础上，编制并实施好“十四五”规划，谋划好今后五年发展的重大思路和重大举措，提出到2035年的发展远景，对于推动东疆在新起点上实现新跨越、全面提升东疆在滨海新区乃至天津市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意义重大。

第一章 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港城新征程

一、“十三五”时期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东疆保税港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区域功能定位和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推动产业升级，着力补齐短板，实现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基本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为东疆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区域经济保持快速发展。**“十三五”末，地区生产总值实现530亿元以上，年均增长30%以上，市场主体累计注册数量超20000家；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83.6亿元；与5年前相比，税收收入增长4.62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5倍，税收占比始终保持在95%以上，实际利用内资增长3.5倍，实际利用外资增长1.3倍；2020年集装箱吞吐量达到412.5万TEU。

**改革创新成果显著。**法定机构改革顺利完成，充实干部队伍，激发干事创业活力。落实自贸区深改方案，牵头完成邮轮配送、海外工程出口基地、市场主体平等准入、第三方船舶管理、职业资格国际互认等创新任务。东疆综合保税区顺利通过验收。制定出台“东疆十条”，深化租赁2.0升级版。进口租赁飞机跨关区联动监管在东疆启动。率先开展飞机离岸租赁对外债权登记，完成全国首单租赁企业共享外债额度便利化试点并复制推广至全市。搭建物流金融服务平台，推动全国首个保税仓储货物质押融资业务海关政策落地，完成首单现货保税仓单质押融资业务。完成全国首单二手商用车出口，成功打通二手车出口全流程。平行进口汽车关税保证保险业务成功试点，有效缩短企业通关时间。仓储货物按状态分类监管成功试单并在全区域推广。保税中转集拼功能落地。在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具有重大突破价值的“全国首创”中贡献率为33%，创新数量和质量均名列全市创新主体首位。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商事登记流程进一步简化，外商投资备案与工商登记合二为一，外资企业设立率先实现单一窗口、单一表格。国家首批新标准电子营业执照首发应用，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跨部门应用，推出东疆智能工作台，实现租赁公司项目子公司智慧审批，自助打印营业执照，“不见面”审批广泛推行。实现营业执照自助打印和“滨海通领”，租赁公司项目子公司智慧“秒”批，审批服务智能化。推动SPV注销简易流程落地，推出单机单船项目公司“白名单”制度，解决注销环节多、时限长等“退出难”行业痛点。首创“一址多证”政策，全面破解“准入不准营”问题。试点推行“税库银”三方协议网签模式，纳税人税务登记“一次不用跑”。

**产业实现升级发展。**租赁产业领先优势进一步夯实，飞机租赁继续保持全国领先，“十三五”期间共完成1091架飞机租赁业务，形成新增租赁资产约629.75亿美元，东疆已成为境外航空租赁公司在中国开展租赁业务的首选平台；完成132艘国际航运船舶、23座石油钻井平台租赁业务，新增租赁资产67.28亿美元，占全国船舶租赁业务80%、占全国海工租赁业务100%。东疆租赁标的物范围进一步延展，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国际贸易逆势做大做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快速推进，全球四大粮商之一的路易达孚落户，中粮集团、蒙牛集团、国城矿业、农垦集团等新设多个大型进出口平台和贸易结算公司。跨境电商规模不断扩大，网易考拉、苏宁跨境购等龙头项目汇集，在跨境电商保税备货模式推进的基础上，打通出口通道，先后完成“1210”、“9710”、“9810”出口试单，率先成为天津唯一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全模式试通区域，电商企业备货品类超过2.5万种，年业务单量已突破1000万单，确立北方地区领先优势。平行车进口口岸环境进一步优化，“十三五”期间新增平行进口汽车试点资质单位13家，东疆口岸完成进口平行车15.18万辆，货值约73.47亿美元，继续保持全国最大口岸地位。航运要素加速聚集。航运产业上游企业纷纷入驻，远海信达设立航运投资基金，中远海运、华洋海事中心、魏桥恒一船务、中合海洋能源等项目纷纷落地。积极拓展航运交易和服务功能，北方航运交易市场迈出坚实一步，成功举办首届中国（东疆）航运产业周。中欧班列开通运行，多式联运功能显现。邮轮配送业务顺利展开，进境免税店开业运营，邮轮母港载体进一步完善。新兴产业呈现集群发展。保理产业的优质企业数量及规模齐增，“十三五”期间新增保理类公司303家，注册资本金超500亿元人民币。华润、大唐、华能、中电建、中煤科工、国药、上药、美的、小米金融等一批重点保理项目落户东疆。共享经济多点开花，运满满、长久智运、铁铁物流、运柜宝、睿博龙、象屿、货拉拉、亿海蓝、中交兴路、国电投、中国南山、河钢集团、中创物流等国内龙头网络货运企业及一汽智行、红旗智行、T3智行等智慧出行企业集中落户，卡思优派、猪八戒、共享家、51社保等大型平台经济项目在东疆开展业务。基金资管产业强势崛起，全国首家获银监会批准的债转股实施机构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在东疆落户基金管理公司，红杉资本、华兴资本、招商资本、海河基金、君联集团、中环投资等项目纷纷落户。文娱产业发展迅速，阅文集团、万达影视、开心麻花、新丽传媒、中文在线、哇唧唧哇等知名文化传媒机构聚集东疆。

**城市功能和民生配套持续完善。**“十三五”期间，东疆路网体系基本建成，南北形成以美洲路、澳洲路、非洲路、亚洲路、欧洲路和观澜路为主的主干路网，东西形成新港八号路、海铁大道、新港九号路和澳洲北路等主要路网，沿线各类配套管路持续完善。宁夏道110KV变电站建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区域用电安全性、可靠性。瞰海轩、上东湾、贻海观澜、海语城等一批住宅建成入住。天津外国语大学附属东疆外国语学校建成并投入使用，嘉峪关道幼儿园及两处小区配建幼儿园、人才公寓和社区服务中心项目、东部沿海岸线景观提升工程等重点民生项目开工建设。东疆商务中心、中交C谷、松江休闲街等商业配套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保障企业入驻、创业、办公等空间载体需求。首家医务室投入使用，落成首座健康主体公园。

**科技元素不断丰富。**东疆科技企业数量不断增加，至“十三五”末，累计认定44家高新技术企业，53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39家雏鹰企业，2家瞪羚企业；推动东疆创业港申报认定为天津市众创空间，弥补区域空白；成立科技局和科学技术协会，补强科技服务短板；区内首家制造型实体企业-中铁工程装备落户并建成投产，填补东疆制造业短板；上市科技公司招商公路科技项目迁入东疆，成为落户东疆的首家上市公司；贝式计算、创发科技入选瞪羚企业行列；金融科技项目和智慧物流项目加速聚集。

**招商品牌效应凸显。**强化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项目能力，以北京为招商主战场，开展高频率精准招商。东疆已成为众多央企青睐的投资目的地。至“十三五”末，累计签约北京项目1148个，注册资本达2876亿元。“中国航空金融发展(东疆)国际论坛”和“中国海事金融（东疆）国际论坛”已经成为行业知名品牌，参会人数达到800人以上，成为国内航空金融和海事金融领域层次最高、影响力最强的专业化品牌。成功举办了“第十届全球冷链峰会”“2018中国供应链金融专家峰会”“第六届仓储融资和担保品管理国际研讨会”“2018全球工程经营高峰论坛”等专业化论坛，品牌效应持续增强。

**区域管理更加规范。**出台了预算管理、政府采购、国资管理、投资评审等一系列财政管理制度，建立起较为完善的财政预算管理体制。圆满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和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摸清区域企业、经济底数及人口总量和结构。经济运行监测水平进一步提升，重点项目及时纳入监测，确保应统尽统。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和标准化管理体系，打造了高标准高素质高水平的执法队伍。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完善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着力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及救援实战能力。完成东疆区域总体安全风险评估，形成安全风险评估一张图，实现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着力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强化水、空气、土壤、噪声、地下水污染管控，开展海岸线环境清整，推进渤海湾综合治理，建立河长制管理体系，生态环境实现持续改善。完善非法集资工作联动及风险预警机制，金融风险防控能力全面增强。扎实推进平安东疆建设，社会面管控扎实有效。扶贫助困工作成果显著，对口支援地区实现脱贫摘帽，结对帮扶困难村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增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实走心。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观念，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政治生态始终风清气正。基层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水平提高，统筹推进各领域党建工作，党员意识不断强化，组织结构不断优化，党的组织建设再上台阶。严格落实党组巡察工作，加大对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排查力度，营造能干事想干事会干事的浓厚氛围。

**区域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在经济建设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同时，东疆也存在着一些发展的瓶颈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产业“一枝独大”、结构较为单一，抗风险能力较弱，租赁产业税收占比高达65%；高技术、高附加值的先进制造业、科技型服务业和生产型服务业发展相对滞后，第三产业中与区域成熟度密切相关的营利性服务业短板明显；东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在新区占比仅为1.3%，独角兽企业仅有1家；原创性成果较少，与产业关联度大的政策创新不明显，制度创新的系统集成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城市载体功能不足，公共服务与民生配套不完善，缺乏医疗卫生机构、大型超市、菜市场等群众生活必须的配套设施；港产城融合功能未得到明显改善，已开发配套设施较为分散；实体入区项目较少，明显滞后于招商引资规模，人口导入等城市化进程也相对滞后；公共交通不便，对外交通通道单一，影响内外出行，制约区内外的交流；沿海设施单一，与周边城市缺少互动，难以形成合力；区域开发体制不顺，管委会与天津港集团在发展共谋上未能实现最大公约数，存在的症结也未得到根本解决，土地开发体制及出让模式出让效率偏慢偏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规划与产业和社会发展也缺乏有效衔接；陆域空间与海域的保护与发展缺乏联动统筹，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尚未纳入整体规划等。

二、“十四五”时期的发展环境和趋势判断

“十四五”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也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机遇期，是进一步巩固小康社会成果，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2035年）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阶段特殊、意义重大。对天津和新区而言，“十四五”时期是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市场化改革、高水平开放为主线，以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为动力，以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建设“五个现代化天津”和全面形成“双城”发展布局为总目标，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着力提升发展的质量、效率和动力，在这一进程中，东疆任重而道远。

**（一）国际环境分析**

从国际环境来看，全球正发生着深刻复杂的变化，贸易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民粹主义等逆全球化暗流涌动，黑天鹅、灰犀牛事件迭出，世界经济的不确定性和风险显著增强。全球经济，特别是全球贸易的增长面临着不断下行的压力。受全球新冠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影响，全球化经济中产业链、供应链、服务链、价值链中断风险攀升，全球产业布局或将重构。而中美贸易战则使得外部环境越发严峻，尽管中美达成了第一阶段的初步协议，但从长远看，美国遏制中国发展的企图不会改变，合作中竞争是常态，摩擦不可避免，这将对我国外向型经济发展带来很大不确定因素。

**（二）国内环境分析**

从国内环境看，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从“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转变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社会发展面临新时代、新阶段，新矛盾、新问题，新机遇、新挑战，新目标、新任务等一系列新情况。中国发展正面临着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两条战线“双战双赢”的重任，党中央提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通过发挥内需潜力，使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更好联通，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更加强劲可持续的发展。因此，我们必须用新思维、新方式、新手段、新动能来应对挑战，保持经济的平稳增长。天津也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时期，承担着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任务，拥有独特的区位、产业、港口、交通等优势，拥有改革开放先行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先行先试的优越条件，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因素不断积累，不利因素逐步消除，特别是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天津带来了难得的历史性机遇。因此，“十四五”期间将是天津在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

**（三）东疆“十四五”发展的微观分析**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积累，东疆推动了一批以融资租赁为代表的创新政策和创新制度的落地，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网络货运、跨境电商等多个产业领域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在国内发挥了引领和示范作用。随着海南自贸区、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的获批，东疆的政策引领优势正在逐步弱化，政策创新难度不断加大，同类型区域间竞争日益激烈，政策趋同性凸显，优势产业存在分流风险。因此，加大创新尤其是创新的系统集成，以创新带动存量产业升级和新产业培育仍将是东疆“十四五”时期发展的主旋律。

**1.把握北方国际航运枢纽港定位**

将天津港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的智慧、绿色港口，是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天津和新区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也是东疆和天津港一次难得的发展机遇。以打造天津北方国际航运枢纽港为契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聚集高端航运服务和航运交易等要素，加快建设北方国际航运中心核心功能区。

**2.国家战略叠加效应愈发明显**

东疆是天津“一基地三区”定位中北方国际航运中心核心功能区和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的主要承接地，也是天津自贸区的重要片区和京津冀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平台，当前天津自贸区正在着手开展新片区的规划，争取新的政策支持。同时，京津冀协同发展已经从第一阶段的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演变为疏解和京津冀要素资源的互融互通并重，协同效应愈发明显。“十四五”时期，东疆将进一步发挥优势，加快打造更高能级的对外开放平台，推进更高水平的贸易便利化，更好融入国内大循环主体，发挥辐射带动作用，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

**3.产业协同效应和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

以融资租赁为代表的高端服务业在业界已形成良好口碑，在产业聚集、政策创新、产业环境打造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尤其是2020年7月，鸿忠书记来东疆调研明确指出，发展好租赁产业就是落实国家战略。根据鸿忠书记的要求，新区和东疆制定了《租赁产业发展行动方案》，着力在租赁政策创新、租赁司法配套、租赁资产管理、租赁人才培养、行业大数据监测分析等方面发力，全面提升租赁聚集效应和发展质量，加快建设国际一流水平的租赁创新示范区，使租赁这一“国家名片”更为亮眼。同时以国家租赁创新示范区为核心，全力做好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建设，形成更加健康良性的金融生态环境。

总体来看，“十四五”时期，东疆经济发展危中有机，我们要抓住机遇转危为机，下更大的力度，付出更多的心血，更多地运用改革方式，保持经济的持续增长。以高质量发展的理念，加大改革创新，保持东疆在创新发展上的引领地位。我们必须站高望远，全面完整贯彻总书记对建设世界一流大港的定位要求，把东疆“十四五”的发展目标放在建设“五个现代化”天津和创建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的背景下，精心组织、深入谋划。

三、2035年远景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确定的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天津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确定的基本建成创新发展、开放包容、生态宜居、民主法治、文明幸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及滨海新区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的远景目标要求，到2035年，东疆将基本建成改革创新引领、开放水平一流、区域魅力独特、人民安居乐业、港产城深度融合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港城。智慧、绿色港口建设达到世界一流水平，服务辐射功能更加凸显，成为服务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战略节点；租赁产业规模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建成租赁产业的“东方爱尔兰”；投资自由化、贸易便利化水平成为国内“领头羊”，区域营商环境质量领跑全国；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法治东疆基本建成；城市功能基本完善，公共服务优质均衡，人民生活和谐幸福。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指示和在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三个着力”重要要求为元为纲，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实现东疆功能定位，牢牢把握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机遇，坚持新发展理念，全力释放制度创新、产业升级、功能拓展三大动能，力争招商引资、营商环境、治理能力、队伍建设走在前列，用新理念、新机制、新举措，把功能做强、把总量做大、把质量做优、把环境做美，全面构筑领先优势，打造自贸试验区升级版，保持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为加快“五个现代化天津”建设和滨海新区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党建引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基本路线，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领区域经济社会再上新台阶。

**（二）坚持深化改革。**以机构改革为引领，以向自由贸易港转型升级为目标，协同推进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各领域改革，加快落实天津自贸区创新发展、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等重点改革任务，进一步发挥试点示范作用，充分释放改革红利，不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三）坚持扩大开放。**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以升级综合保税区为契机，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积极对标国际国内最高标准，打造与国际接轨的贸易和投资便利化环境，构建更加开放的经济发展新体制。

**（四）坚持创新驱动。**狠抓制度创新，积极主动承接国家、天津市和滨海新区的功能政策创新试点，争取将政策先发优势转化为产业先发优势。以政策功能创新带动产业创新、业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使经济增长真正转到创新驱动的轨道上来。

**（五)坚持创新系统集成。**推动系统性、集成性改革创新，充分吸收上海特殊综合保税区和海南自贸港的经验，结合东疆实际，研究符合东疆发展的创新政策体系，下更大力度争取国家支持，努力建成国内政策功能最优最全的综合保税区。

**（六）坚持港产城融合发展。**以补齐民生领域短板为重点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引领区域发展方向，做好近期建设计划和中、远期规划的统筹，指导区域发展战略在国土空间规划的落位。强调陆海统筹、港城联动，优化区域功能布局和空间结构，完善基础设施，优化交通组织，改善人居环境，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七）坚持绿色发展。**突出生态文明建设地位，把生态文明理念融入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建设的各方面和全过程，把生态环境作为区域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推动形成绿色循环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建设美丽东疆。

三、“十四五”时期的发展定位与目标

“十四五”期间，东疆将初步建成**世界一流智慧、绿色港口的先行区，打造北方国际航运枢纽港的标志区；**进一步夯实租赁产业优势地位，建成**国际一流水平的租赁创新示范区和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的先行区；**建成**我国北方最具影响力的国家级进出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和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平台。**同时，全力争取国家更大力度政策支持，全面复制上海特殊综保区和海南自贸港的相关政策，探索搭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制度体系和基本框架。围绕港产城融合发展，补齐社会民生领域短板，打造宜居宜业的现代化港城。

 到“十四五”末，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达到7.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速达到8%，外贸进出口年均增速达到4%；“十四五”期间，实际利用内资累计达1000亿元，年均增速10%以上，实际利用外资累计达36亿美元，年均增速3%以上，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750亿元，年均增速8%以上，新增市场主体12000户以上。集装箱吞吐量（吞吐能力）达到500万标箱，进出口商品货值规模达到10亿元，平台经济企业达到300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90家以上，人口导入实现跨越式发展，常住人口数达到12000人。另外，在高技术服务业及以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为代表的现代新兴服务业增加值占新区服务业增加值比重、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幅、空气优良天数比例、政务服务“网上办”占比等指标均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在特色指标方面，“十四五”时期，租赁风险资产规模实现从1万亿飞跃到2万亿的历史性突破，完成空载25吨以上大飞机租赁业务不低于500架，显著缩减与爱尔兰在飞机资产存量和增量上的差距；实现国内首创型政策突破和创新成果不低于50项，其中形成在全国复制推广的不低于5项；培育打造融资租赁之外的第二个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特色产业，实现产业更加均衡发展；在城市形象上，建成高端服务业集聚的标志区。

|  |
| --- |
|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5年 | 属性 |
| 1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 4.7 | 7.5以上 | 预期性 |
| 2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6.41 | 8 | 预期性 |
| 3 |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元） | 1017.7 | 1240 | 预期性 |
| 4 | 实际利用内资（亿元） | 162.2 | 〔1000〕 | 预期性 |
| 5 | 实际利用外资（亿美元） | 6.7 | 〔36〕 | 预期性 |
| 6 |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 125.84 | 〔750〕 | 预期性 |
| 7 | 新增市场主体（户） | 3312 | 〔12000〕 | 预期性 |
| 8 | 集装箱吞吐量（万标准箱） | 412.5 | 500 | 预期性 |
| 9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家） | 44 | 90 | 预期性 |
| 10 | 高技术服务业及以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为代表的现代新兴服务业增加值占新区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11.4 | 14 | 预期性 |
| 11 |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 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 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12 |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 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13 | 空气优良天数比例（%） | 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 完成新区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14 | 政务服务“网上办”占比（%） | 98.7 | 高于新区 | 预期性 |
| 15 | 常住人口数（人） | - | 12000 | 预期性 |
| **“十四五”时期东疆发展主要特色指标**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5年 | 属性 |
| 16 | 大飞机租赁业务（架） | 不低于500 | 预期性 |
| 17 | 国内首创型政策突破和创新成果（项） | 不低于50  | 预期性 |
| 18 | 在全国复制推广的创新成果（项） | 不低于5 | 预期性 |

注：〔〕内数据为累计数。

第三章 落实美丽“滨城”攻坚任务 推动产业升级发展

“十四五”期间，我们按照总书记视察天津港时提出的要求，以志在万里，勇攀高峰的决心和勇气，以打造世界一流枢纽港口为重点，实施“产业强区”战略，将现代服务业发展作为城市产业升级、创新发展和功能提升的重要引擎。优化提升租赁、贸易等支柱产业的生态环境，进一步打造区域特色产业品牌，加大新兴产业培植力度，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推动产业链和价值链向高端延伸，打造竞争新优势。

一、建成国际一流水平的租赁创新示范区

依托东疆超万亿的租赁资产规模，对标爱尔兰、新加坡等租赁业前沿地区，争取融资租赁单体政策创新突破，全力提升租赁业营商环境服务水平，打造国际一流的租赁业生态环境。

**（一）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全球飞机租赁中心**

继续保持飞机租赁业务全国领先优势，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全球飞机租赁中心。推动二手飞机价值开发，开展二手飞机技术服务、资产管理、价值评估、交易及不良资产处置等创新业务，打造飞机资产交易中心和一站式服务平台，进一步提升东疆覆盖航空租赁全生命周期的资产管理能力。建立飞机资产交易处置的规范化操作流程；建立东疆飞机资产流转、处置的信息化管理模式。对标国际先进，不断优化项目公司（SPV）管控模式，建立覆盖项目公司（SPV）全生命周期的管控与服务体系。“十四五”期间，新增飞机租赁500架以上。

具体措施：一是依托东疆已经积累的1600架租赁飞机资产的规模优势，充分利用租赁资产登记平台、银企对接平台、东疆产业基金、东疆飞机资产管理公司等优势资源，探索政策创新，对租赁资产进一步赋能；二是积极引入国际航空租赁企业、机构在东疆开展业务，推动飞机资产境内外的流动互通。进一步拓展租赁标的物范围和加强业务创新，推动飞机发动机租赁、专用通航飞机租赁等特色业务在东疆的进一步聚集；三是支持区内租赁公司处于减免税监管期内的飞机及大型设备开展售后回租业务试点；四是进一步聚集航空金融人才，开展专业化航空金融培训，构建航空金融领域专业化认证体系。

**（二）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船舶租赁中心**

大力拓展船舶进口保税租赁、推动国产新型船舶海工出口租赁，支持船舶海工离岸租赁等创新业务，加快培育新市场，吸引总部型船舶租赁企业落户，支持国海海工对千亿央企海工装备进行整合、租赁和处置，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十四五”期间，新增船舶租赁150艘以上。

具体措施：利用好外债便利化举措，加大租赁公司借用外债力度，切实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带动和聚集航运要素，辐射产业链上下游及相关产业方。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复制上海在国际船舶登记方面的相关政策，争取船舶登记审批权限下放，优化登记流程，深化以“天津东疆”为船籍港的国际船舶登记改革创新，实现国际船舶登记制度与船舶保税的政策叠加。

**（三）建设国际领先的出口租赁、离岸租赁中心**

对标爱尔兰、新加坡、香港等国际离岸业务发达地区，鼓励租赁企业利用东疆平台开展出口租赁、离岸租赁业务，把东疆建设成践行“一带一路”倡议，服务国家高端制造走出去的具有国际水准的出口租赁、离岸租赁中心。结合中国C919大飞机的商业化运行，助推中国大飞机“走出去”。深度参与飞机资产全球资源配置，提升中国航空器制造业的产业活力和国际竞争力。到“十四五”末，力争离岸飞机数达到19架，离岸船舶数达到150艘。

具体措施：争取在海关监管、税收制度、外汇收支便利化等方面实现创新突破，探索对租赁公司出口租赁业务和离岸租赁业务减按15%企业所得税率征收。持续推动异地监管创新，充分发挥出口信用保险对出口租赁支持作用，为租赁物出口提供更广泛的信用保障。

**（四）优化融资租赁发展环境，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寻求接轨国际标准和规则，助力企业参与国际竞争，纳入全球产业格局，打造中国租赁业核心竞争力。着力在租赁政策创新、租赁司法配套、租赁资产登记流转平台建设、租赁人才培养、行业大数据监测分析等方面发力，全面提升租赁聚集效应和发展质量，建立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和政策服务平台。

具体措施：进一步强化精准监管，全面贯彻落实《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有序规范市场秩序，构建融资租赁产业全流程监管体系，稳步提升行业发展质量。加大政策扶持，对主业突出、经营稳健、特色鲜明的机构给予一定政策倾斜，不断优化市场环境。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原则下，加大对设备租赁等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业务的金融支持力度，助力提升行业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积极探索融资租赁业务新增长点，鼓励发展无形资产租赁、绿色租赁等新型租赁模式，进一步发挥融资租赁在知识产权保护、绿色金融创新和支持科创信创企业发展方面的创新驱动作用。

持续完善“中国(东疆)融资租赁行业发展指数”，进一步发掘东疆租赁指数延伸价值，推动指数的精准化、标准化和品牌化，不断扩大行业影响力，打造中国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晴雨表”和“风向标”。

充分发挥中国•东疆租赁产业（人才）联盟引领作用，支持成立中国融资租赁行业协会，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全球租赁行业智库，建设国家租赁创新人才培养基地，为行业发展提供全产业链智力支持。

充分发挥“租赁+”优势，引导设立更多具有产业背景的融资租赁公司，依托股东产业背景，融入产业、聚焦专业，大力发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信息技术、大飞机等高端制造业租赁业务，创新更加多元、差异、专业的产品服务，有效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二、建设世界一流智慧、绿色港口的先行区和北方国际枢纽港标志区

以打造世界一流枢纽港口为重点，围绕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建设，凸显国际枢纽港地位，加强港口集疏运体系建设，持续优化口岸服务环境，港口效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港口综合费用具有明显的国际竞争力，建设安全便捷、智慧绿色、经济高效、支撑有力、世界先进的世界一流大港。

**（一）加快建设北方国际航运中心核心功能区**

进一步赋能北方航运交易市场，形成北方国际航运中心核心区新亮点。不断拓展航运服务功能、延伸航运产业链条，加快聚集船舶管理、航运融资、航运保险、海事司法、航运人才等高端要素资源，重点推动高端航运服务业在东疆集聚，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航运市场体系。“十四五”期间，地方法人性质的航运保险机构实现“零”的突破，引进不少于3家以上的具有国内外知名度的航运公司或专业机构，到2025年，港航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显著提高，实现从通道经济向口岸经济的历史性突破。

具体措施：大力扶持民营航运公司发展。探索设立大型船舶管理公司，引进船舶中介，推进船舶经纪、投资咨询、财税服务业务，加快航运金融产业链创新培育。鼓励船舶维修物资保税仓储与保税维修联动，推动国际国内邮轮物资配送业务常态化运行，建设邮轮用品和船用物资、船舶备品备件国际采购供应和分拨配送中心。推动航运保险公司的设立取得实质性突破，积极参与航运产业基金的设立，探索建立离岸航运保险市场。探索航运交易所建设，创新探索“互联网+”航运模式，提升航运服务能力，支撑世界一流的国际航运中心建设。探索开展保税船舶登记制度。研究争取对境内制造船舶在“中国东疆”登记从事国际运输的，视同出口并给予出口退税。

**（二）初步建成天津北方国际航运枢纽港的标志区**

提升航运软实力，打造国际规则中心，实现航运资源高度集聚、航运服务功能健全、航运市场环境优良、现代物流服务高效，具备全球航运资源配置能力。推动中转集拼、分类监管等创新业务在东疆港区的全覆盖，到2025年，集装箱吞吐量（吞吐能力）达到500万标箱。

具体措施：结合国家港口型物流枢纽建设，进一步优化港口装卸存储主业，完善港口船舶供应和服务保障体系。大力发展冷链、汽车等专业物流，增强中转配送、流通加工等增值服务，建设国家港口型物流枢纽的核心区。以东疆产业规划为标，优化港口后方仓储、堆场空间规划，助力产业升级和航运服务升级。加强港口与城市中心布局、产业布局的有效衔接。“十四五”期间，有序推进东疆智能一期集装箱码头建设。

1. **打造多式联运促进创新示范区**

发挥中铁集装箱中心站载体功能，优化海铁联运体系，打造多式联运促进创新示范区。结合东疆海、铁、陆运天然优势，依托天津港和中铁集装箱中心站的区位优势，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中蒙俄经济走廊通道的区位优势，加快推进多式联运与现代供应链、地方产业链、互联网+、传统运输业深度融合；完善国际海铁联运、中转集拼功能，不断做大转口贸易规模，打造联通日韩、东北亚地区与欧洲的国际海铁物流大通道，实现班列常态化运作，着力把交通区位优势转化为发展竞争优势

具体措施：进一步突破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难点堵点，推动“一单制”改革和认定，提升货物品类和综合重载率；将大数据、区块链等新技术与中欧班列多式联运“一单制”各业务环节相结合，将“一单制”各参与方链接起来，通过数据的联通和互相验证，营造互信、透明、高效、安全、可追溯的跨境贸易环境。

1. **建设绿色港口,增强智能化水平**

推进港口岸电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岸电使用制度，提升船舶靠港岸电使用率。鼓励港口作业企业新增和更换港口作业机械、港内车辆和拖轮等优先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进一步提升港口作业机械和车辆清洁化比例，打造绿色、清洁港口。

继续开展沿海岸线滩涂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在东部岸线生态修复和景观提升工程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基础上，加快推进实施北部和南部岸线的滩涂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提升东疆整体沿海岸线的环境质量，促进美丽东疆建设。

以设备设施智慧化为基础，以港航数据融合化为核心，以运营管理智能化、贸易物流便利化、创新共享生态化为方向，大力推进智慧港口建设。一是增强基础设施智慧化。按照“统一规划、集约建设、资源共享、规范管理”新思路，利用智能远程操控、智能闸口、无人驾驶电动集卡、5G等技术，强化港口设施的信息化改造，不断强化信息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功能和应用服务，实现港区环境、道路、交通、设备、设施等状态信息自动监测与互联互通，推动建设“无人驾驶”示范区，努力打造全面感知、泛在互联、港城协同的集装箱枢纽港。二是推动港航数据融合化。深度拓展大数据集成应用新空间，推进东疆港数据资源整合和跨界数据资源融合，加快构建东疆云数据资源服务中心，提供统一开放的大数据运营和创新平台，打造供应链上下游网络空间利益共同体。三是加快运营管理智能化。顺应精细化、敏捷化、柔性化港口发展新趋势，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东疆港口业务深度融合，加快推进机械设备与生产系统的自动化、智能化，加强港口内部管控，实现一流运营效率，吸引物流资源聚集。建设智慧交通系统，全面建立东疆港区交通感知体系，实时监测道路、航道等港口基础设施使用状况。强化东疆港区综合运行协调指挥，实现智能化交通疏导，提供路线规划引导等全方位交通信息服务。四是提升贸易物流便利化。把握智慧物流发展新机遇，大力推进“一站式”服务，提升线上线下协同服务，加强与供应链上下游各方协作，打造京津冀港口物流供应链服务平台，打通港航贸易物流产业链各节点，提供更具价值的优质服务。

三、建设中国北方最具影响力的进出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把握消费新趋势和商业发展新模式，借助京津冀一体化优势，不断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更好服务于北方国际商贸中心和消费中心城市建设。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以物流通道为基础，集采购、物流、结算、贸易等方面为一体，加快口岸服务向全方位通道经济的提升。

**（一）大力发展冷链物流**

进一步提升东疆冷链产业整体规划集中布局，加大对冷链上下游企业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对冷链产品外贸企业的支持力度，结合数字金融资产一体化服务平台为冷链产业信息化及供应链融资提供高质量服务。做好进口冷链产品的疫情防控。大力推动物流金融创新，依托冷链物流载体优势，推动建立东疆冻品指数和价格体系，推动建设天津口岸冷链综合交易市场。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冷链物流设施规模进一步壮大，冷库容量达到30万吨，龙头企业加速聚集，引进国内外冷链行业巨头5家以上，星级冷链物流企业3家以上，年进口量达200万吨，年进口金额达400亿元，构建集采购、物流、仓储、金融、服务等为一体的冷链产业链条。

**（二）建成北方最大的进口汽车流通产业基地**

做大做强汽车产业链条，搭建集进出口贸易、销售展示、物流仓储、整备检测、金融服务等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打造全国知名进出口机动车后市场综合服务园区，巩固天津作为全国最大汽车进口口岸优势。在平行进口车方面，制定平行进口汽车合规性整改场所及CCC认证工厂支持政策，促进更多平行进口汽车企业集聚东疆，打造平行进口汽车国内符合性整改工厂产业园。进一步丰富车辆实验项目，丰富口岸实验功能，满足单车认证实验项目，推动实验室开展进口机动车零配件、新能源汽车等检测项目，探索建设东疆机动车检测中心产业园，降低企业业务成本和车辆在途风险，提升口岸综合竞争力。深化银企合作，激发优质企业创新活力。利用综保区创新政策和区域产业优势，出台政策支持，鼓励中规车采用入区保税业务模式。围绕金融、整改、检测、仓储、分拨、批发及零售等口岸功能开展平行进口汽车相关业务，巩固平行进口汽车全国领先地位。为全国从事二手车出口企业提供金融、维修整备、查验、仓储、展示等一站式服务，打造二手车出口产业园。

**（三）建成中国北方最大、最具特色的进出口双向跨境电商集散中心**

完善跨境电商产业发展所需口岸功能，打造跨境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坚持政府引导、企业运作，以创新为驱动，以服务为核心，通过市场化商业运作模式，打造集跨境电商综合管理、信息聚集分流、电商运营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综合服务平台。建立智能仓储物流体系，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引进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构建互联互通的物流智能信息系统、衔接顺畅的物流仓储网格系统，实现物流供应链全程可验可测可控，建立高品质、标准化、规范化的跨境电商物流运作流程，形成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齐全的跨境物流配送中心和运营服务体系。力争到2025年，培育15家跨境电子商务本土领军企业，扩大跨境电商进出口商品品类达到20000种，进出口商品货值规模达到10亿元。

与国内知名电商企业合作，推动“保税进口+零售加工+类线下自提”创新模式开展，打造集保税仓储加工中心、集散分拨中心、线上线下交易中心为一体的、面向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一站式跨境电商产业园。支持跨境电商企业海外仓建设，做大做强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规模。研究探索“保税加工+跨境电商”模式。推动“线下体验+旅游休闲+现场提货”相结合跨境电商O2O线下体验模式落地。探索开展药品等跨境电商进口业务试点。

**（四）进一步推动开展保税研发、检测、维修和再制造业务**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吸引国内外科技研发中心和检验检测机构引进国外先进设备和先进技术，在综保区开展面向国内外市场的保税研发检测业务。推动试点开展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项目境内外检测维修和再制造业务，开展船舶、工程机械、数控机床、通信设备等领域的保税保养、维修和再制造。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实现常态化开展保税维修业务。

**（五）打造海外工程出口基地**

整合企业海外工程出口需求，在金融、口岸、物流、人才、风险预警等领域，全面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企业。拓展工程承包物资出口、援外物资、出口退税等海关、税务、外汇等领域的便利化措施解决方案，打通企业发展难点、堵点。力争在“十四五”期间，新增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企业2家以上，进一步完善产业生态，打造优质的海外工程出口基地，更好地服务于海外工程企业。

**（六）争取大宗商品交易跨越式发展**

学习借鉴上海临港新片区在大宗品交易领域的先进经验，完善国际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市场和期货保税交割功能，鼓励区内企业依法合规开展大宗商品保税、非保税与离岸交易业务，推动在岸与离岸、期货与现货联动发展。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入驻，服务好大宗商品交易重点企业，建设中国北方进口大宗商品交易结算中心，到2025年，大宗商品交易额达到800亿元以上。

四、坚持创新发展，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强化科技创新，结合东疆产业发展特点，加速智慧物流、保税研发产业的聚集，培育科技创新细分领域的单项冠军，打造“科技+新金融”产业发展示范区。鼓励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基金投资等企业和机构开展科技金融先行先试，创新信贷产品与金融服务，提高信贷支持科技企业的灵活性和便利性；探索建立运用互联网、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金融科技公共服务智能平台，在智能风控、智能保险、智能投研、智能客服、智能合规等各个领域开展科技应用的研发。大力发展平台经济、文化旅游、医药健康等新兴产业，完善产业发展配套条件，拓展新兴产业生态链，大力引进一批具有代表性项目并做好后期服务，为东疆未来增长打造新的引擎。持续做好政策辅导，壮大区内雏鹰、瞪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数量和规模。结合重点领域企业需求，搭建重点产业双创载体，促进重点产业聚集。力争在2025年东疆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90家以上。

**（一）大力推动平台经济发展，做强智慧物流**

优化完善东疆共享经济服务平台，税务部门、管委会与平台企业形成联动，完善税务监管平台建设，开拓新思路，解决行业痛点难题。加快吸引网络货运上下游企业在东疆落户，创新网络货运企业服务模式，探索利用区块链技术应用于东疆共享经济服务平台，建设网络货运线上产业园，拓展网络货运产业生态链，打造东疆智慧物流生态体系，为企业提供ICP、三级等保、网络货运资质申请等全流程服务，完善物流仓储等硬件设施配套和资金结算、税务办理、政策扶持等软件环境，帮助东疆网络货运企业规范化运营，推动网络货运产业发展壮大。力争到2025年平台经济企业达到300家，其中行业领先的共享经济平台达到10个，打造国内最大的以网络货运为主导的平台经济聚集区。

**（二）发展医药健康产业**

建设具有自贸区特色的医疗器械研发产业园。发挥天津自贸区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政策优势，和东疆医疗器械租赁产业全国领先优势，减少企业审批、生产成本，大力推动发展高附加值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等，建设一站式医疗器械研发服务载体，配套公共设备和专业机构，为医疗器械研发企业提供外观设计、注册取证、样品生产、品牌销售全流程服务，巩固东疆医疗器械融资租赁聚集地的优势。

依托产业基金，吸引“医疗+”要素聚集。探索支持医生多点执业和互联网诊疗创新服务模式，制定专门针对医务人员的人才政策，推动大健康产业、医疗金融服务机构、医生集团、互联网医院等在东疆聚集。力争到“十四五”末，打造1个医疗器械孵化器产业园，建立公共实验室，并吸引3家以上医药健康领军企业落户东疆。

**（三）积极发展文化旅游产业**

依托自贸天成载体优势，做大做强“天津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以文化版权交易、文化产品内容制作和审核编译、互联网新媒体营销、互联网娱乐消费等为方向，以自贸区服务文化企业“出海”政策优势为抓手，不断吸引产业资源集聚。充分利用综保区政策和功能，促进文化企业开展文化艺术品保税存储和展示。以海岛旅游和亲水旅游为东疆旅游特色，围绕游、购、娱、吃、住、行六个方面补齐短板，丰富配套资源，培育驻留消费经济。依托国际邮轮母港，培育壮大邮轮旅游市场规模，建设邮轮旅游发展实验区。依托东疆湾沙滩、东部岸线景观，打造海岛特色旅游品牌，成为京津冀和环渤海地区知名旅游度假目的地。以港口工业海上旅游示范基地为牵引，引导东疆各行业企业开发更多工业旅游产品，打造成为具备港口特色的工业旅游区域。

**（四）大力培育服务贸易领域新增长点**

以服务业扩大开放为契机，培育服务贸易领域新增长点。发挥天津作为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区域优势，围绕海外工程出口基地建设，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咨询、法律服务等配套环境。研究跨境服务贸易、数字经济、工业物联网等新兴领域，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对服务贸易的支持力度。

打造具有东疆特色的智能集卡示范应用场景。结合东疆区域特点和物流运输企业聚集的优势，为企业提供智能集装箱卡车公开测试道路和示范应用场景，争取智能集卡示范应用先行政策，加快聚集整车、零部件、人工智能、信息通信、交通基础设施等上下游企业。

打造东疆国际数字港。以数字化技术深入应用为支撑，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打造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的指示精神，大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信息安全等数字经济产业与东疆主导产业的融合发展。通过产业数字化促进业态和模式创新，大力发展数字贸易、数字物流、数字金融，推动实现港口、仓储、第三方物流、港航服务等供应链各环节的互联互通，助力智慧港口建设。建设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争取进一步放宽外商投资增值电信业务，推动数据跨境服务，打造开放型数字经济创新高地。

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打通产业链条。推动工业互联网赋能供应链的计划采购、订单分配、生产加工、物流仓储、车辆调配、物资调拨、资金结算、金融服务等全过程，推动产业链协同下的资源优化配置应用广泛开展，实现区域产业升级、创造更大价值。

第四章 以创新发展为根为魂 打造开放包容的创新生态

坚持把改革创新作为东疆发展的根和魂，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围绕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实施“创新立区”“改革活区”“开放兴区”等战略，推动更深层次改革，实行更高水平开放，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强大动力。聚焦新动能引育，推动新兴产业培育壮大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以争取自贸港或部分实现自贸港的政策落地作为奋斗目标。

一、以自贸区转型升级为契机 探索搭建向自由贸易港转型的基本制度体系和框架

对标国际最高标准的自由贸易港水平，争取在投资自由、贸易自由和金融开放等领域实现更多更深层次的突破。系统研究向自由贸易港转型升级的思路、方向、目标和举措。全面复制上海特殊综保区的监管政策，积极争取东疆特殊综保区，深化自贸试验区“首创性”制度创新，以国际通行的最高标准为目标，探索建立东疆自贸港的基本制度体系和框架。按照“一线充分放开、二线安全高效管住”的政策目标，优化监管服务模式，实现更多更广泛的功能突破，加速货物流通，搭建产业特色更鲜明的多功能自贸区。

**（一）建成全国贸易便利化程度最高的区域**

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和一流标准，探索港口建设管理模式创新，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落实自贸试验区创新行动方案和措施，在制度创新、产业集聚、功能提升等方面实现新突破。继续简化一体化通关流程，优化海事监管和引航服务，进一步简化进出口环节监管证件，加快推进“单一窗口”功能覆盖海运和贸易全链条，推动运输和通关便利化、一体化。加快推进口岸通关物流服务全过程电子化，重点对作业单证电子化率、服务项目在线化率，以及单证合规和边境合规时间等开展评价，借鉴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相关贸易便利化新政，申请取消不必要的贸易监管、许可和程序要求，探索以舱单备案对国际转口贸易进行监管。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建设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共同建设跨境贸易大数据平台，打造“一站式”贸易服务平台。加快建设便捷高效的国际贸易综合运输体系，完善港口国际合作机制，加强政策技术交流，促进物流信息共享和标准互通。优化外商投资港口的发展环境，吸引境外投资；鼓励区内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港口投资、建设、运营，交流共享港口管理经验和发展模式。到2025年，贸易便利化水平跻身全国贸易便利化水平最高的区域之一。

**（二）深化金融领域开放创新**

进一步深化金融领域开放创新，深化FT账户的应用场景和功能拓展，到2025年企业开户数达到600家，累计结算额达到500亿元。积极争取区域限额内资本项下的自由兑换等政策，打造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的升级版。大力引进持牌金融机构，进一步促进商业保理、资产管理企业聚集。全力培育金融科技产业新兴增长点，推动金融与科技深层融合。

全面深化区域金融监管体系建设，深入推广金融行业“互联网+”监管模式，运用“风报”系统，开展“监管沙盒”试点，全面推行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月报系统，逐步建立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地方金融监管系统。建立健全金融企业分级、分类管理服务体系，支持和促进优质金融企业加快发展、清理空壳及“僵尸”企业，打造良好产业环境，有效保障和促进东疆地方金融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打造供应链金融“东疆模式”。支持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在服务贸易领域开展保单融资、仓单质押贷款、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业务。进一步发挥自身禀赋和先发优势，打造“数仓 区块链 金融服务”综合服务体系，满足实体经济流通、融资和风控的复合需求。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利用股权、知识产权开展质押融资，规范、稳妥开发航运物流金融产品和供应链融资产品。依法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金融科技领域研究成果率先落地。

**（三）加强国际运输管理**

在沿海捎带、国际船舶登记等方面加强探索，提高对国际航线、货物资源的集聚和配置能力。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扩大的航线安排，吸引相关国家和地区拓宽航线。以中铁集装箱中心站为载体，推动海运、公路、铁路运输信息共享，提高多式联运的运行效率。

二、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优化投资环境

对标国际公认竞争力最强的自由贸易园区和先进经济体的经验做法，对标国际通行规则，在全面落实国家《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基础上，进一步探索东疆特色做法，全方位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结合《外商投资法》实施和管理过渡期，全面落实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探索支持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模式、联合年报制度创新，打造东疆外资聚集的政策高地优势。深化落实“证照分离”自贸试验区全覆盖改革，探索商事登记确认制、市场主体登记住所和经营场所分离改革，推进企业登记自主申报、经营范围规范化改革，持续降低市场准入门槛。依托大数据，建立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手段、以重点监管、精准监管、智慧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提升市场监管质效，落实“对违法者依法严惩、对守法者无事不扰”监管理念。以“营商环境指标”为改革创新目标，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强化落实“一网通办”“滨海通办”“滨海统办”、智能化审批、场景式审批等审批便利化服务措施，推出一批符合东疆高质量发展需求的企业服务创新举措，全面提升办事满意度和获得感。

三、在理顺区域开发管理体制上实现重大突破

按照“发展共谋，港区共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理顺东疆的开发建设体制。科学厘定管委会在东疆开发建设中的行政管理、统筹开发、创新发展、综合决策等方面的主导地位。明确天津港集团在东疆开发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和利益保障。坚持依法合规、互利共赢妥善解决好东疆开发建设中涉及的土地出让收益分享、经营性资产与非经营性资产分割等重大问题。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政策支持，从一切有利于世界一流大港核心区建设的高度，一切有利于推动东疆更好地向自贸港转型的理念，妥善解决东疆的开发管理体制问题，为东疆提升土地综合利用效率，更好地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实现人口导入等方面奠定基础。

四、深化法定机构改革，做好法定机构改革的“后半篇文章”

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优化部门设置，理清权责清单，切实发挥“野战军”作用。坚持以能力、贡献、业绩论英雄，继续实行全员竞聘，选聘国内外优秀人才，充实干部队伍。强化绩效激励，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建立以岗位职责分类为基础、以绩效考核为核心、以市场化为导向的岗位绩效工资分配制度，拉开不同岗位的收入差距激发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从根本上解决动力活力和创新瓶颈问题，以高度的政治性、充足的精气神、顽强的创新力，推动东疆在新一轮改革中继续勇立潮头，推动东疆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区、全市乃至全国前列。

五、建设更加公平、开放的司法环境

充分发挥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的重要作用，推动提升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保理合同纠纷、与贸易、投资、保险等有关的商事纠纷案件的管辖诉讼标的额。鼓励通过商事仲裁、商事调解等多种非诉讼解决方式化解各类租赁纠纷，提升司法服务效能，通过商事仲裁、商事调解的案件化解率显著提高。深化落实智慧法庭建设工作，不断丰富审判执行、诉讼服务、司法大数据管理在融资租赁等商事纠纷处理过程中的智慧化、信息化应用场景，探索建设诉仲调一体化智慧服务平台，提升集成服务能力。通过公正高效的金融司法裁判，提升金融纠纷解决的便利化程度，为融资租赁行业提供更加专业的司法服务，打造具有自由贸易特色、智慧化、务实高效、商务氛围浓厚、与自贸区发展相得益彰的司法软环境。

加大力度培养高素质的涉外金融法律人才。深化国际交流合作，打造复合型高端金融法律人才培养的新模式，努力培养一支知识能力专业化、审判思维现代化、司法视野国际化的金融审判队伍，把东疆打造成为国际金融审判的新高地。

第五章 加快城市载体建设 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

优化区域功能布局和空间结构，以“补短板、强服务、促提升”为重点，完善交通等基础设施和民生配套设施，打造与主导产业发展相适应的港口环境和宜居环境，探索建设以自贸港为核心的特色港产城融合发展新模式。

一、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布局，助力美丽“滨城”建设

在空间上推动形成“一个集聚、三个融合”的规划布局，即加快形成东疆特色的形象标志区、资源要素的集聚区。在区域上加快东疆与滨海新区间的联动融合发展，东疆内部形成东西融合、南北融合的发展模式。

开展用地结构和布局优化、区域发展战略、主要控制指标等重点专题研究。开展东疆空间战略规划研究，依托产业定位，优化空间布局。结合空间发展战略，形成港产城融合、海陆双向统筹的区域发展模式，创建京津冀滨海地区陆海统筹发展示范区域。构建“轴向融合、核心集聚、带状生态”的空间格局，打造“港产城融合发展轴”和“城市活力轴”，形成串联南北的生态景观带，促进东疆内部融合，塑造具有显示度的东疆特色形象集聚区，打造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海滨城市，加快形成“双城”发展布局。

**轴向融合：**沿四川道打造港产城融合发展轴，实现空间要素资源良性循环。积极推进太平洋码头二期自动化码头建设，提升东疆港口吞吐能力及航运辐射能力。围绕联检服务中心的行政服务及口岸服务中心功能，依托中交C谷、商务中心等空间载体，吸引航运服务、融资租赁等高端服务业聚集，为港口发展提供持续动力。通过完善城市功能，吸引企业入区经营，加快人群集聚，提升城区活力。

依托现状欧洲道绿带及规划轨道线，串联综合配套服务区南北重要节点，打造城区活力发展轴。加速推进高效、准时的轨道交通建设，完善东疆内部公共交通体系。沿欧洲道规划轨道站点建设15分钟社区生活圈，集中布局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形成集文化、体育、医疗、教育、旅游、休闲、商业、社区服务等多种功能于一体公共服务带，依托欧洲道绿带，共同打造东疆特色城市客厅。

**核心集聚：**依托联检服务中心的一站式港区经营服务功能及商务中心、中交C谷在融资租赁、国际贸易、产业孵化等方面的高端航运商务服务功能，进一步吸引全球融资租赁企业、北方地区新金融企业及科技型企业入驻发展；对接非首都航运功能转移，吸引北京航运服务总部机构入驻发展；吸引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孵化机构等生产性服务企业入驻发展，打造形成东疆高端服务业集聚区。

以中高密度为主导，加快核心形象区建设；健全公共交通设施，围绕轨道站点建设引导空间布局；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充分利用周边海滨特色景观资源，打造开放共享、自然精致滨海开放空间，塑造具有显示度的东疆滨海城市特色；打造商业、办公、居住、公共服务、娱乐、绿色开敞空间多元交融、具有显示度的东疆核心形象区。

**带状生态：**充分利用岸线资源优势，串联南北景观，形成由北向南、从类自然岸线半自然岸线再到人工岸线的多元海滨景观带；依托欧洲道沿线80米绿带，形成生态缓冲带，打造新区最长的亲海绿色通廊。

同时，加快完善控规编制和规划实施管理机制，有效提升东疆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开展土地政策创新研究，推动形成符合东疆发展实际的规划、国土创新政策，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二、持续完善基础设施领域配套工程

着力完善水电气热通信等基础配套实施。规划布局北部220KV输变电工程，全面提升东疆港区电力保障能力。加快供热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热源中心以及配套供热管网建设，提高供热保障能力；强化5G通信基站建设，提升改造和新建5G基站100个以上，基本满足区域通信需求，进一步提升和改善通信服务质量。

提升地下管线建设和管理水平。开展地下管线现状普查，完善城市运转基础信息，建成统一的地下管线管理系统，将管线规划、测绘、施工、竣工等实行动态管理。研究制定东疆排污口解决方案并推动落地，弥补东疆排污短板。结合东疆地面沉降风险评估及预测预警系统，将地面沉降情况与管线建设相结合，提前做好相应管线保护与沉降考虑，采取技术控制措施，尽可能减小地面沉降对设施及建筑的影响。搭建完善的城建档案管理系统，规范城建档案流程、查询、库房管理和利用，记录城市足迹，更好的为社会提供服务，实现高质量的城市发展。

优化集疏运体系及货物结构。重点以集装箱运输为主，服务方向上注重提质增效，功能上与滨海新区城市发展更为契合；进一步完善集疏运体系，优化公路集疏运方案，提升铁路集疏运比例。

交通互联互通。开展东疆西向和北向跨港池通道的研究落实工作，增加港区内外联系通道。加速推进高效、准时的轨道交通建设，完成东疆支线与新区主线网接驳，提升东疆公共交通服务便利度。建立跨海通道及集疏运通道规划体系，实现东疆与十二大街高效连接，结合新区综合交通规划，探索跨港池远期预留通道路径，开创对外交通新模式，逐步建立客货分离新体系；优化东疆港区内部道路交通系统，实现道路分类分级，打造港城互融新面貌；构建绿色高效便捷的公共交通体系，进一步扩大公共交通承载力和服务水平，推进以轻制式轨道交通为主导，水上摆渡或空中索道等特色交通方式为补充的公共交通体系建设，形成区内中低运量轨道交通串联区外大运量轨道交通的骨干网络，加强与核心区及外部交通枢纽的客运联系，为新区轨道交通喂给客流的同时，增加区内公共交通覆盖面，提升公共交通站点可达性，逐步提高公共交通出行比重，助力东疆港绿色发展。

共享滨海特色旅游资源。立足东疆在邮轮旅游、休闲沙滩等方面的亲海特色旅游资源优势，探索与中新生态城差异化联动发展滨海旅游项目，通过轨道交通及水上交通的联系，整合新区海洋特色旅游资源，完善海陆联动的旅游资源体系，共同打造天津滨海魅力旅游湾，增强滨海新区整体旅游资源吸引力。

三、大力完善社会民生领域配套设施

聚焦东疆公共交通、民生服务配套工程，加大协调力度，加快建设进度，切实将社会民生配套设施落到实处。

完善教育资源配套，打造优质特色教育。在天津外国语大学附属东疆外国语学校开学招生基础上，加快推进东疆幼儿园和初高中建设，完善东疆基础教育服务体系，满足区域企业职工和群众适龄子女就近入学需求。同时，坚持以高品质、国际化为发展方向，充分挖掘港口、海洋文化资源和底蕴，开设版画雕刻、机器人制作、网球、足球等素质拓展课程，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开拓多元教育渠道，依托天津外国语大学教育集团，与市内、新区等优秀学校建立合作关系，组织教师开展教学观摩、研修培训、竞赛展示等活动，提升学校整体办学水平和综合竞争实力，积极打造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高品质教育，增强区域人居环境吸附力，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构建相对完善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居民的卫生服务需求为导向，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提供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格局，逐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与监管体系，增强疾病预防控制、院前急救、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监管能力。大力推动爱国卫生运动，不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推动开展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慢病管理、计划免疫管理、艾滋病防治、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病媒生物防治等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依托滨海新区院前急救体系建设，努力实现东疆院前急救与院内医疗的无缝衔接，提升港区院前急救能力。借助自贸区政策，通过招商引资吸引优质医疗资源延伸至港区内，进一步丰富医疗卫生服务供给。

加快文化体育设施配套建设，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实施文体惠民工程，加快邻里中心综合文化服务站、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创设较高水准的公共文化服务平台；规划建设东疆公共体育场馆和图书馆，满足群众文化、体育活动需求。建设健康主题公园，全面实施社区健康路径建设，打造东疆“十五分钟健身圈”。大力实施文化体育惠民项目，倡导“全民健身”，积极组织开展相关活动，打造特色文体活动品牌，提高群众参与度，提升群众幸福感。培育扶持文体类社会组织建设，创新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模式，探索开展公共文体设施社会化运营试点，吸引社会组织和企业参与其中。建立群众文体需求反馈机制，及时准确了解和掌握群众需求，制定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供给目录，开展菜单式、订单式、互动式服务，实现供需对接，提升服务效能。

大力落实各类人才政策。认真落实“海河英才”行动计划和“鲲鹏计划”，进一步完善人才服务体系，提升人才服务水平。以突出主导产业为引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力争到2025年，新增人才数量达到15000人。强化高端服务产业的人才集聚，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积极扩大就业，新增就业25000人。积极落实税费减免、岗位补贴、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技能鉴定补贴等就业促进政策。鼓励创业带动就业，进一步加强创业孵化基地建设，为创业者提供项目信息、政策咨询、人力资源服务和跟踪扶持等服务。结合人力资源市场需求和企业需求，鼓励设立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对劳动者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培训，提高劳动者的就业能力和职业转化能力，并以企业为载体建设一批高水平实习实训基地。

建立健全社区和养老服务体系。大力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由社区居委会牵头、各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社区服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东疆邻里中心的综合服务和配套功能，围绕服务居民、协商议事、组织培育的服务定位设立相应功能室，逐步实现社区生活服务设施的集成共享。促进“社区居委会、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三社联动，重点培育社区服务性、公益性和互助性社会组织，提升群众自治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功能。积极建立与区域养老服务发展相适应的配套设施和服务项目，形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到“十四五”末，力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基本成型，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初步建立。建立一所老年日间照料服务中心，为老年人提供助餐等基本生活照料服务以及精神关爱服务；促进社会力量逐步成为养老行业的主体，大力发展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

四、提升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法治、安全、美丽、智慧、温馨东疆

**（一）建设法治东疆**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天津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法治政府的决策部署，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有效发挥社会力量在管理社会事务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保证政府依法全面履行宏观调控、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环境保护等职责。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行政组织和行政职能的规范化、法定化。完善行政组织和行政程序法律法规，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提高制度建设质量，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坚持依法治区、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进一步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强化依法治理能力，提升法治服务保障水平，打造区域优良的营商环境，全面建设法治东疆。

**（二）建设安全东疆**

**1、落实平安建设任务**

**（1）严格落实平安建设工作责任**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积极推进分行业、分系统、分领域平安建设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建设。认真落实工作任务项目化推进、清单式管理，确保平安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落实。完善部门协作机制，加强沟通协调，强化资源共享，建立健全矛盾联调、问题联治、治安联防、工作联动、平安联创、实绩联考机制，形成齐抓共管合力。

**（2）大力推进区域社会治理创新**

深入推进“战区制、主官上、权下放”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完善“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工作机制，推进社会治理优质资源下沉。抓实综治中心，落实联动制度，完善协同执法工作机制，充分运用“吹哨”调度权及时依法依规处置各类矛盾问题。提升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健全完善网格化管理平台，实现网格管理全覆盖。积极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提升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应用水平。

**（3）认真完成好平安建设重点任务**

按照平安东疆建设工作要点部署，积极组织推动完成好平安东疆建设各项重点任务，坚决筑牢首都政治“护城河”，深化“无黑”城市创建，突出平安文化建设，强化平安建设宣传工作，加强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强化矛盾纠纷多元排查化解，推进公共安全领域综合治理，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全面开展禁毒宣传治理工作，夯实平安建设基层基础，全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东疆，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筑牢安全应急体系**

**（1）健全责任机制，严格责任落实**

打造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现代化监管体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相互融合、互为促进的管理机制，完善组织机构建设，打造高标准高素质高水平安全和应急队伍，完善监督考核举措，建立健全企业“一企一档”，有效夯实属地管理、行业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

**（2）立足本质安全，提升管理水平**

创新安全监管模式，丰富东疆特色“大安全”与“大应急”管理手段，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评估，准确掌握易发事故灾害的特点及规律。以打造区域仓储物流、跨境电商等行业领域标准化管理模式为着力点，持续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持续推广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智慧用电”系统建设，创建与应用风险管控和应急指挥平台，建立健全高效的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创建专业化应急指挥场所（应急指挥中心），推进综合性应急救援体系和各类安全宣传教育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全区安全和应急管理规范化和精细化程度。

**（3）狠抓重点环节，做好安全管控**

持续强化危险化学品、工商贸、建设施工、道路交通、消防、旅游文化、社区学校、水上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及重点区域点位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灵活运用日查、夜查、抽查、巡查等多种预防性检查模式，加大约谈监督工作力度，依法打击违法行为，监督引导生产经营单位依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事后分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和成效。

**（4）强化应急保障，增强实战能力**

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预防与应急管理专项资金保障机制，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高应急救援干部履职能力，创建与强化应急队站力量，建立健全应急物资装备储备机制，创建应急物质储备和调度系统,动态掌握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种类、数量及管理模式，科学设置应急避难场所，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加强应急演练，抓好应急预案编制备案及修订完善工作，持续规范事故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工作流程，着力提升应急救援实战能力。

**（三）建设美丽东疆**

**1、实现生态文明建设与高质量发展的有机统一**

以服务东疆发展为指导，以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为主线，以“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为核心，围绕生态环境不断改善的根本任务，落实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动落实能源消耗“双控”指标，着力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理念，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力争实现企业环境保护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各行业（领域）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情况全面改善，环境保护监管监察体系更加完善，各项环境质量指标严格控制在滨海新区下达的指标范围内，在滨海新区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以及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框架下，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强化国土空间环境管控、推进东疆绿色发展，为东疆高质量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稳定的生态环境，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2、加强智慧景区建设，提高景区服务水平**

坚持新发展理念，不断发掘景区潜力，打造网红景观景点。加大海洋旅游开发，丰富景区亲海旅游项目，结合海洋元素发挥夜市经济特点，推出景区夜场活动。充分利用大数据结合人工智能，加强景区智能化建设，发挥图像识别和互联网提高景区智能化水平。发挥后全运政策优势，推广全民参与度高的培训和活动，不断提高景区知名度。

**3、打造特色岸线景观，提升市容环境**

一是推进东疆港区东部、北部未开发区域沿海滩涂的景观提升，完成东疆港区八号路到北京道之间东部海岸线景观的整体贯通，有效保障东疆游客的旅游安全，提升东疆海岸线整体环境水平。扩展东疆湾景区发展腹地，探索东疆湾景区及南端岸线区域亲水运动及水上运动。结合新区海岸带规划，打造东疆类自然北部岸线，结合新港九号路以北区域，覆绿建设带状滨海湿地，补全永定新河口南岸生态版图，兼具生态防护与科普观光双重功能

二是尽快启动北京道与观海道之间的海岸线提升工作，设置游客赶海拾贝开放区域，以疏堵结合的方式，正确引导东疆游客更好体验观海、亲海乐趣。

三是提升八号路以北区域道路沿线绿化景观，满足该区域地块配套绿化景观建设需要，不断提升该区域市容环境水平。

**（四）建设智慧东疆**

推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各行各业的广泛应用，结合东疆区域特点和优势资源，在智慧港口、智慧物流、智慧交通、智慧政务、智慧景区等领域构建统一的数据平台，推动智慧产业、智慧城市管理、智慧民生服务等智慧体系建设，打破各部门、各领域间的数据障碍，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开放融合，建设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特色智慧区域，助力打造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的核心区。

围绕“善政、惠民、兴业”的总体目标，坚持“立足产业、统筹规划、基础先行、共建共享、强化安全、持续运营”的原则，全力布局“新基建”， 构建行政治理、企业服务和民生共建三大版块，部署N个智慧应用，分步推进智慧东疆建设，构建协同高效、精准便捷的政务服务新网络，以人为本、惠及全民的民生服务新体系，高端智能、新兴繁荣的产业发展新生态，精准治理、多方协作的城市治理新模式，打造和谐宜居的智慧典范、绿色发展的智慧保障、产业创新的智慧基地，实现“惠民、善政、兴企”。具体以“1+3+N”为总体框架，建设“1个”城市运营中心，即智慧东疆城市运营中心及配套的数据中心，利用信息化决策系统统筹全领域经济社会综合运行状况监测、便民服务、业务协同、指挥决策；“3项”核心平台，打造城市感知平台、信息资源平台及大数据分析平台，塑造智慧城市创新引擎，构建功能区信息开放集成环境，支撑应用集成和跨部门跨领域信息共享和业务协调；“N个”智慧应用，基于城市运营中心和三项核心平台的统筹集约建设，推进解决东疆港区行政治理、企业服务和民生共建三大需求领域，夯实雪亮工程、智慧招商、智慧应急、金融监管、智慧社区等N项应用建设，努力提高政府决策、管理和服务水平。

**（五）建设温馨东疆**

不断健全群团服务体系，增强服务群众的本领，持续打造具有东疆特色的群团服务“窗口”，激发职工群众干事创业热情。盯牢群众所急、党政所需、群团所能的领域，重点帮助群众解决日常工作生活中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和最困难、最操心、最忧虑的实际问题。积极推进群团组织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矛盾纠纷化解、权益维护等方面强化群团作用发挥。同时，坚持“四个不摘”原则，持续推动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结对帮扶困难村工作，持续提升帮扶地区造血能力，精准发力补齐帮扶地区经济民生事业短板、弱项，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第六章 保障措施扎实有效

一、强化党对规划的领导

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强化政治建设，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规划实施的始终，发挥党建保障作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打造良好政治生态，培育良好政治文化，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氛围。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强化日常监督；同时，强化容错免责的正面激励，健全容错机制，形成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强大气场，推动规划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二、强化规划分工落实

加强规划编制、实施和管理的制度建设，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指导性和操作性。加强规划衔接，强化本规划与天津市、滨海新区相关规划的衔接，及作为东疆制定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及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切实贯彻本规划的主要目标和重要任务，确保各项工作任务与本规划在要求上指向一直、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各相关部门依据职责落实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加大绩效考核力度。各单位年度工作计划、财政预算计划要按照本规划明确的目标和任务，明确年度目标、工作指标和推进措施。

三、加强政策项目配套

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天津市、滨海新区的各项政策措施，同时结合东疆实际，加快推进配套政策措施和支撑项目实施，确保规划落地。

强化政策导向。根据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统筹协调，注重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密切联系宏观环境变化和发展实际，加强政策储备。

推进重大项目。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发挥重大项目对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在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领域，组织谋划和实施一批关系区域整体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优化重大项目布局，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四、落实规划实施评估

切实落实好规划衔接工作，一是加强与上级规划的衔接，争取更多规划内容纳入上级各项规划和相关政策中，促进规划的落地实施。二是加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综合交通、生态环保、人口发展等相关规划的有机衔接，围绕规划的延伸和细化，做实做细做好各项落实举措，将其作为产业发展、市场监管、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的重要依据，使其成为引导市场、企业和社会公众的重要战略指引。

五、鼓励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

加强规划宣传，着力推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提高贵阿虎实施的民主化程度和透明度。建立和完善公众参与制度，涉及群众利益的决策和项目，应充分听取群众的意见。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社会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积极组织和引导公民从不同角度、以多种方式，积极参与东疆建设。发挥新闻媒体和社会团体的监督作用，促进规划的有效实施。